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49718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23日

商 标

特智

申 请 人 河北特智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衡水市景县张葛侯新村任重路71号

代理机构 郑州林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未加工或半加工普通金属；铁路金属材料；金属绳索；缆绳用金属接线螺钉；金属锁（非电）；保险柜（金属或非金属）；金属焊丝